

甘肃省医疗保障局

甘医保函〔2020〕111号

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医疗保障 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医疗保障局，兰州新区民政司法和社会保障局、甘肃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根据《甘肃省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印发〈甘肃省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实施方案〉的通知》（甘疫防办明电发〔2020〕87号）精神，为做好我省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医疗保障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新冠肺炎确诊、疑似患者住院检测费用

疫情期间，基本医保参保人员中新冠肺炎确诊、疑似住院患者发生的核酸检测包括试剂盒费用，可临时按甲类纳入基本医保支付范围。其中，属于政府调拨或社会捐赠的试剂盒费用医保基金不予支付，属于医疗机构自行采购的可临时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医用卫生材料目录。

二、“应检尽检”人员检测费用

“应检尽检”人员所需费用由各地政府承担，相关检测费用各定点医疗机构应单独统计，按照当地政府规定的结算办法进行结算。既不得向“应检尽检”人员收取检测费用，

也不能将“应检尽检”人员检测费用计入医保支付。

三、“愿检尽检”人员检测费用

“愿检尽检”人员所需费用由企事业单位或个人承担。个人负担部分允许从本人医保个人账户支付。

四、工作要求

(一)各级医疗保障部门和定点医疗机构要高度重视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工作，坚持依法防控、科学防控、联防联控，严格执行政策规定，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的保障工作。

(二)承担检测任务的医疗机构必须在省级医用耗材阳光采购平台采购核酸检测试剂盒及相关试剂。医保部门定期将采购平台试剂价格推送财政部门，积极配合和支持相关部门费用结算工作。

(三)各级医疗保障部门和定点医疗机构应严格执行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各项政策规定，共同做好医保费用结算等政策宣传解释工作。

此前有关规定与本通知不一致的按本通知执行。

附件：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及相关试剂医保支付项目类别及编码



附件：

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及相关试剂医保支付项目类别及编码

收费类别	编码	项目名称	计价单位	支付类别
材料费	SJH-2019-nCov-temp	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及相关试剂	人份	丙类